

中国日报网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安徽省庐江县人民法院公告

陈绍超：本院受理原告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一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庐江县人民法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庐江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2月0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 下载时间: 2025年12月13日)

